

# 临海市华南化工有限公司

年产 150 吨坎地沙坦酯环合物、300 吨叔丁基溴化物等 7 个原  
料药中间体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临海市华南化工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三月

# 目 录

|                                  |    |
|----------------------------------|----|
| 1 概 述.....                       | 1  |
| 2 公示信息及征求意见.....                 | 2  |
| 2.1 公示信息内容.....                  | 2  |
| 2.2 公示载体.....                    | 2  |
| 2.2.1 网络公示.....                  | 2  |
| 2.2.2 张贴公示.....                  | 7  |
| 2.2.3 其他公示方式.....                | 7  |
| 2.2.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 7  |
| 3 深度公参情况.....                    | 7  |
| 4 公众意见处理.....                    | 7  |
| 4.1 收到公众意见的情况概述.....             | 7  |
| 4.2 公众意见整理归纳分析情况.....            | 7  |
| 4.3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 7  |
| 4.4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 8  |
| 5 其他内容.....                      | 8  |
| 5.1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情况.....          | 8  |
| 5.2 公众参与中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 8  |
| 5.3 建设单位关于对公参说明客观性、真实性负责的承诺..... | 8  |
| 附件一：公示内容.....                    | 9  |
| 附件二：公示照片.....                    | 11 |
| 附件三：承诺函.....                     | 13 |

# 1 概 述

临海市华南化工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8 月，是最早入驻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的企业之一，是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为集团公司配套生产高端、关键中间体，并随着新区的建设、投运，逐步向原料药方向调整产品结构，进行产业转型升级。

华南公司拥有进出口自主经营权，目前主要产品有环合物、苯酯、S-氨基物等中间体，产品远销欧美、东南亚等国际市场。公司现有总资产 1.8 亿元，固定资产 7200 万元，厂区占地 8.26 公顷，建筑面积为 48500 多平方米。公司现有职工近 300 人，其中技术人员 30 多人，职工高中以上文化程度的占 70%以上。

为进一步完善企业的产品结构，临海市华南化工有限公司拟投资 9900 万元，建设年产 150 吨坎地沙坦酯环合物、300 吨叔丁基溴化物等 7 个原料药中间体项目。

为保证项目建设与环境保护协调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有关规定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为医药中间体，“二十四、医药制造业”中“47 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 271；化学药品制剂制造 272；兽用药品制造 275；生物药品制品制造 276”的“全部（含研发中试；不含单纯药品复配、分装；不含化学药品制剂制造的）”，项目的实施须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因此，我单位委托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评评价工作。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前言中要求，公众参与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工作分离。根据《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浙江省人民政府令 第 364 号）等法律法规规定，建设单位（我单位-临海市华南化工有限公司）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实施主体。

在《年产 150 吨坎地沙坦酯环合物、300 吨叔丁基溴化物等 7 个原料药中间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送审稿）形成后，我单位按照《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浙江省人民政府令 第 364 号）、《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相关法律法规解读的函》（浙环发[2018]10 号）等法规及文件的要求在我单位网站、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村（居）民委员会、园区管委

会等对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了同步公示并征求意见。在公示期间未接到公众以信函、传真、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环评单位、当地环保机构提交的意见。

## 2 公示信息及征求意见

### 2.1 公示信息内容

网站和现场张贴的具体公示信息内容见附件一。

### 2.2 公示载体

#### 2.2.1 网络公示

##### 1、公示时间

2021年3月5日至2021年3月19日，公布时间为2021年3月5日。

##### 2、公示网址

临海市华南化工有限公司为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信息公开在集团公司网站公布，具体网址是 <https://www.huahai pharm.com/xwzx/index.aspx>

##### 3、公示截图



HOME / 多媒体专区

[新闻资讯](#) [媒体报道](#) [多媒体专区](#)

## 新闻资讯

NEWS



03-05  
2021

临海市华南化工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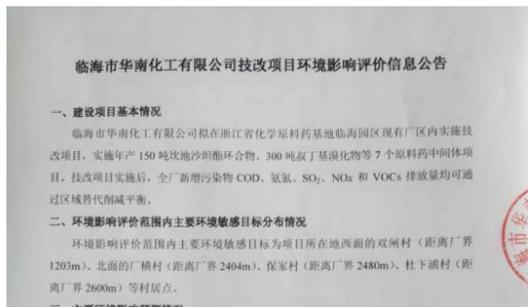


## 新闻资讯

NEWS

### 临海市华南化工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

2021-03-05



### 三、主要环境影响预测情况

本项目废水主要是生产废水，经厂内现有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纳管标准后，再纳入上实环境（台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理，最终排入台州湾，对纳污水体的影响在可承受范围内。废气主要为乙酸乙酯乙醇和异丙醇等工艺废气，经过处理削减后，对区域的影响在可承受范围之内。噪声经过隔声降噪后，可达相关排放标准。固废经委托处置等方式处理后不会对当地环境造成明显的影响。本项目涉及危险化学品的使用，在生产、贮存过程中存在因火灾、爆炸及泄漏等事故造成环境污染的风险。

### 四、拟采取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预期效果

本项目废水经预处理后纳入厂内现有的8000d的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纳管标准后再经上实环境（台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二级处理，最终排入台州湾。本项目产生的废气经分类收集预处理后再经厂内废气末端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放。本项目对设备进行合理布置，并采取一定的隔音降噪措施，厂界四周进行绿化，以减轻噪声的影响。本项目危险废物将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置，其它一般固废通过清运等方式处理。企业已建有一套完善的应急防范体系，并编制了相应的应急预案，配备了相应的应急人员和物资，本项目的环境风险在可承受范围内。

### 五、环境影响评价初步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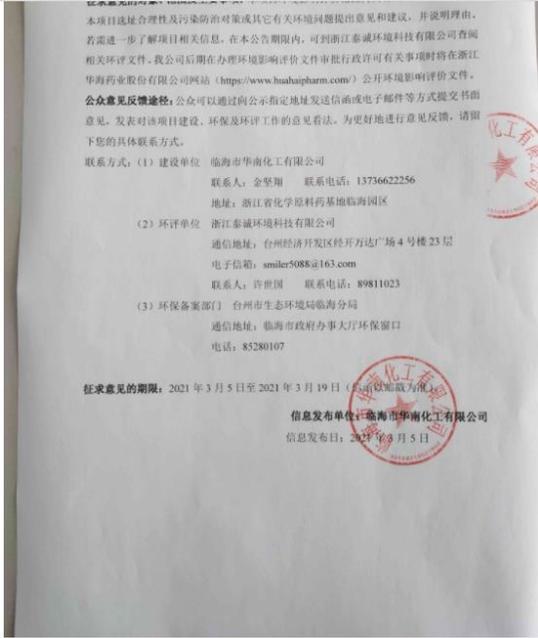
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经处理达标后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在可承受范围之内，环境风险在可承受水平之内，本项目符合环保审批原则。

### 六、征求意见的内容

**征求意见的对象、范围及主要事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有关团体及个人可就本项目选址合理性及污染防治对策或其它有关环境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并说明理由，若需进一步了解项目相关信息，在本公告期限内，可到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查阅相关环评文件。我公司后期在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行政许可有关事项时在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huahaipharm.com/>）公开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公众意见反馈途径：**公众可以通过向公示指定地址发送信函或电子邮件等方式提交书面意见，发表对该项目建设、环保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为更好地进行意见反馈，请留下您的具体联系方式。

- 联系方式：（1）建设单位 临海市华南化工有限公司  
联系人：金黎明 联系电话：13736622256  
地址：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
- （2）环评单位 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通信地址：台州经济开发区经开万达广场4号楼23层  
电子信箱：smiler5088@163.com  
联系人：许世国 联系电话：89811023
- （3）环保备案部门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临海分局  
通信地址：临海市政府办事大厅环保窗口  
电话：85280107

征求意见的期限：2021年3月5日至2021年3月19日（含节假日）  
信息发布单位：临海市华南化工有限公司  
信息发布日期：2021年3月5日



## 2.2.2 张贴公示

我单位于 2021 年 3 月 5 日至 2021 年 3 月 19 日在园区管委会、双闸村、保家村、厂横村等处进行了公示，公示的现场照片见附件二。

## 2.2.3 其他公示方式

我单位未对本项目进行其他方式的公示。

## 2.2.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公示期间未接到公众以信函、传真、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我单位、环评单位、当地环保机构提交的意见。

# 3 深度公参情况

在我单位和现场张贴公示期间未接到公众以信函、传真、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我单位、环评单位、当地环保机构提交的意见。因此我单位未进行深度公参（如召开公众座谈会、专家论证会等方式）。

# 4 公众意见处理

## 4.1 收到公众意见的情况概述

在我单位和现场张贴公示期间未接到公众以信函、传真、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我单位、环评单位、当地环保机构提交的意见。

## 4.2 公众意见整理归纳分析情况

无。

## 4.3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无。

#### **4.4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无。

### **5 其他内容**

#### **5.1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情况**

此次公众参与由我单位进行，所获得相关资料原件由我单位存档，以备今后审查。

#### **5.2 公众参与中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本次公众参与过程严格按照相关规范要求进行，无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 **5.3 建设单位关于对公参说明客观性、真实性负责的承诺**

见附件三。

## 附件一：公示内容

### 临海市华南化工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临海市华南化工有限公司拟在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现有厂区内实施技改项目，实施年产150吨坎地沙坦酯环合物、300吨叔丁基溴化物等7个原料药中间体项目。技改项目实施后，全厂新增污染物COD、氨氮、SO<sub>2</sub>、NO<sub>x</sub>和VOCs排放量均可通过区域替代削减平衡。

#### 二、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

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为项目所在地西面的双闸村（距离厂界1203m）、北面的厂横村（距离厂界2404m）、保家村（距离厂界2480m）、杜下浦村（距离厂界2600m）等村居点。

#### 三、主要环境影响预测情况

本项目废水主要是生产废水，经厂内现有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纳管标准后，再纳入上实环境（台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理，最终排入台州湾，对纳污水体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废气主要为乙酸乙酯乙酯和异丙醇等工艺废气，经过处理削减后，对区域的影响在可承受范围之内。噪声经过隔声降噪后，可达相关排放标准。固废经委托处置等方式处理后不会对当地环境造成明显的影响。本项目涉及危险化学品的使用，在生产、贮存过程中存在因火灾、爆炸及泄漏等事故造成环境污染的风险。

#### 四、拟采取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预期效果

本项目废水经预处理后纳入厂内现有的800t/d的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纳管标准后再经上实环境（台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二级处理，最终排入台州湾。本项目产生的废气经分类收集预处理后再经厂内废气末端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放。本项目对设备进行合理布置，并采取一定的隔音降噪措施，厂界四周进行绿化，以减轻噪声的影响。本项目危险废物将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置，其它一般固废通过清运等方式处理。企业已建有一套完善的应急防范体系，并编制了相应的应急预案，配备了相应的应急人员和物资，本项目的环境风险在可接受范围内。

#### 五、环境影响评价初步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经处理达标后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在可承受范围之内，环境风险在可接受水平之内。本项目符合环保审批原则。

#### 六、征求意见的内容

**征求意见的对象、范围及主要事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有关团体及个人可就本项目选址合理性及污染防治对策或其它有关环境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并说明理由。若需进一步了解项目相关信息，在本公告期限内，可到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查阅相关环评文件。我公司后期在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行政许可有关事项时将在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huahaipharm.com/>）公开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公众意见反馈途径：**公众可以通过向公示指定地址发送信函或电子邮件等方式提交书面意见，发表对该项目建设、环保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为更好地进行意见反馈，请留下您的具体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1）建设单位 临海市华南化工有限公司

联系人：金坚期 联系电话：13736622256

地址：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

（2）环评单位 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通信地址：台州经济开发区经开万达广场4号楼23层

电子信箱：smiler5088@163.com

联系人：许世国 联系电话：89811023

（3）环保备案部门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临海分局

通信地址：临海市政府办事大厅环保窗口

电话：85280107

**征求意见的期限：**2021年3月5日至2021年3月19日（逾期以加戳为准）

信息发布单位：临海市华南化工有限公司

信息发布日：2021年3月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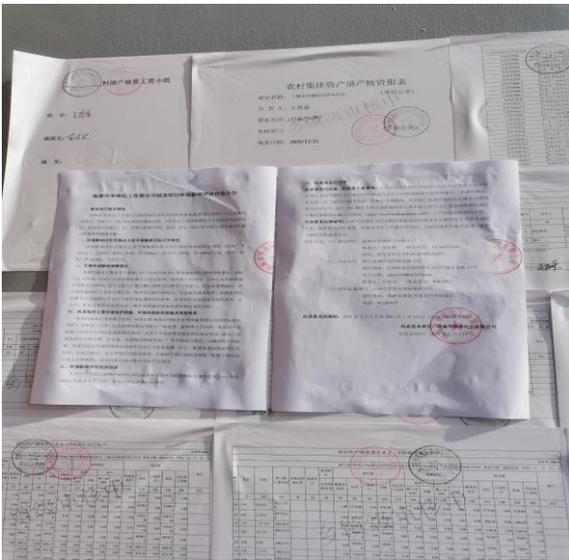
附件二：公示照片



土城村



双闸村



下墩头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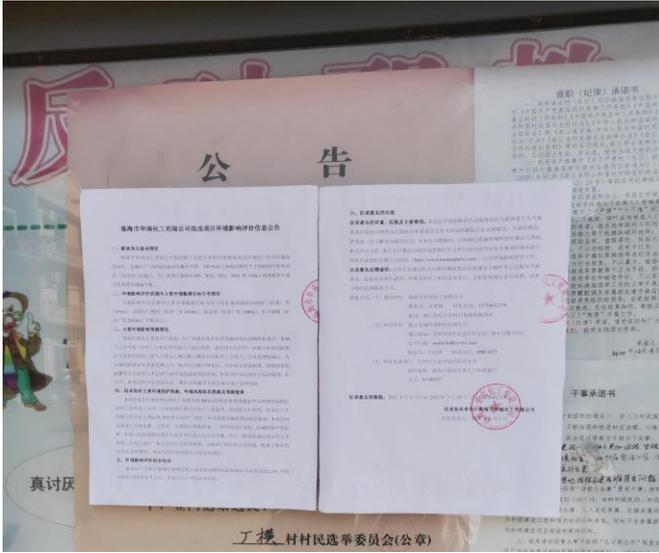
树桥头村



河坎下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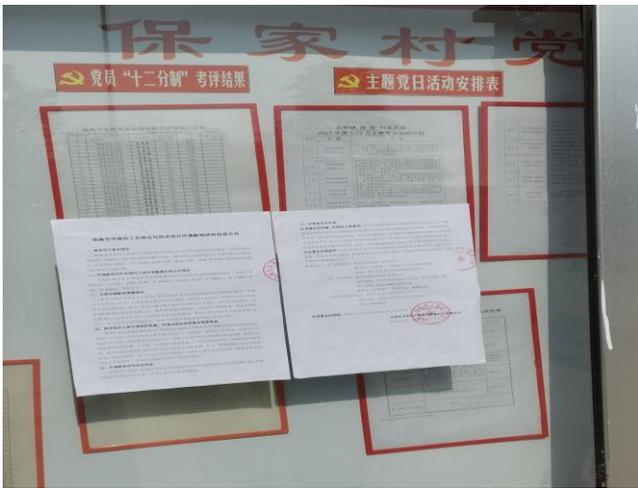
杜下浦村



厂横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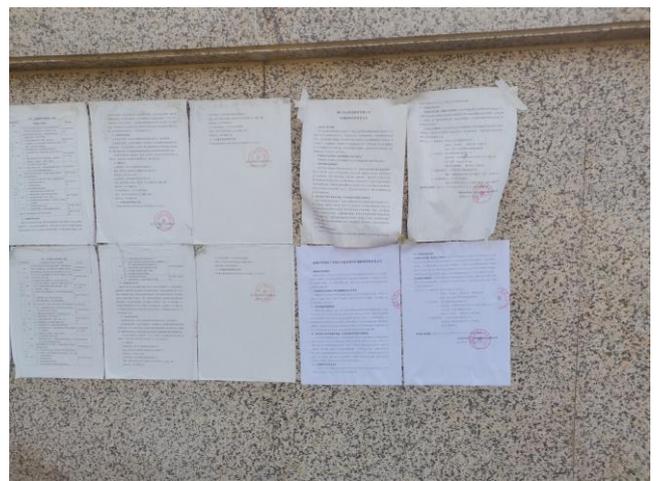
草坦村



保家村



园区管委会



## 附件三：承诺函

###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承诺函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管理要求，我公司承诺如下：

本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相关要求开展了“年产150吨坎地沙坦酯环合物、300吨叔丁基溴化物等7个原料药中间体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吸纳了评价范围内有关单位和个人的意见，并已将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

本公司对所出具的《年产150吨坎地沙坦酯环合物、300吨叔丁基溴化物等7个原料药中间体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情况说明》的客观性和真实性负全部责任，愿意承担由于公众参与客观性和真实性引发的一切法律后果。

承诺单位：临海市华南化工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1年3月5日

